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300万件汽车、家电零部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19日，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组有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锐创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以及2位环保专家。与会代表实地勘察了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00万件汽车、家电零部件项目的工程建设、环保管理及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查阅了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及验收监测报告等材料，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溧水经济开发区十七号路，项目总投资12000万元，建设厂房，总占地面积13333平方米，包括三栋厂房及一间门卫室，项目全部建成后具备年产300万件汽车、家电配件的生产能力。本项目定员100人，年工作300天，每天工作24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2015年本项目获得溧水区发展和改革局的立项审批（溧发改审-1[2015]9号）。2017年7月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南京普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年产300万件汽车、家电零部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同年8月10日取得南京市溧水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评批复（溧环审[2017]103号）。建设项目于2017年09月开工建设，建设厂房，购置设备，因产能问题未能正式投产，于2019年9月正式投生产。

（三）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投资1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6万元，占总投资额的0.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本项目环评所涉及的全部工程内容，后期建设中如发生重大工艺变更或重大产能增加需按照要求另行履行相关环保手续。

二、项目建设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年产 300 万件汽车、家电零部件项目，产能无变化，原材料消耗无变化，1.5t 熔融炉与产能匹配（原环评熔融炉 200kg 与原材料消耗量不匹配，属于数字错误），压铸、脱模废水通过静电除油+水喷淋处理，喷淋水通过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于喷淋，机边保温炉由 14 台调整为 15 台，以上变化，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食堂废水、脱模剂废水、脱模废气喷淋装置废水。

本项目生活废水主要有 COD、SS、NH_3-N、TP，食堂废水主要有 COD、SS、NH_3-N、TP、动植物油，脱模剂废水主要有 COD、SS，脱模废气喷淋装置废水主要有 COD、SS；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接入市政管网后入污水处理厂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接入市政管网后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脱模剂废水、脱模废气喷淋装置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熔化炉废气、压铸废气、脱模废气、抛丸废气、食堂天然气燃烧废气及油烟。

（1）熔化炉废气

项目熔化炉及机边熔解炉熔炼过程中会产生烟尘，机边溶解炉废气通过脉冲除尘经排气筒排放；机边溶解炉及熔化炉经水喷淋及脉冲布袋除尘后经排气筒排放。

（2）压铸、脱模废气

项目压铸、脱模过程中，产生含有烟气，经水喷淋后经排气筒排放。

（3）抛丸废气

项目抛丸过程产生的粉尘经自带滤芯装置除尘后，经排气筒排放。

（4）食堂天然气燃烧废气及油烟

项目食堂产生的食堂油烟，装设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区的设备噪声，本项目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废

本项目固废为粉尘、金属废料、滤渣、污泥、生活垃圾、食物残渣、废气使用油脂、废脱模剂、废矿物油、废漆渣、废脱模剂桶、滤芯。粉尘、污泥、生活垃圾、食物残渣委托环卫清运；金属废料、炉渣回收后再利用；废弃用油脂、废矿物油、废漆渣、滤芯委托资质单位处置；废脱模剂桶由回收厂家，再利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2019 年 12 月 08 日~12 月 09 日验收监测期间，由表 9-2 可知，建设项目运营后废水中各项污染因子均达到接管标准。

2.废气：2019 年 12 月 08 日~12 月 09 日验收监测期间，机边炉（2 台）及机边炉（5 台）、熔解炉（1 台）废气的烟尘排放达《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以及其他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相关标准。

3.噪声：2019 年 12 月 08 日~12 月 09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限值，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五、工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各类固废规范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00 万件汽车、家电零部件项目的实地勘察，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监测结果表明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均达标，本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章第

八条所规定的的九种不得验收的情况。据此本次验收的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00 万件汽车、家电零部件项目符合验收相关要求，该项目竣工大气、水、声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稳定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做好环保台账记录。

八、验收组信息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见附表）

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9 日

南京奥优美特压铸技术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300万件汽车、家电零部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称/职务